

## 2022 年九江地区负荷管理轮停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修订全省负荷管理预案的通知》的精神。为进一步做好今年有序用电工作，确保用电缺口较大时，负荷能及时调控到位，坚决杜绝因错峰措施执行不到位等非不可抗力造成拉闸限电情况，在负荷管理方案的基础上，补充编制连续用电用户轮停方案。

一、以全市负荷管理方案中的调控负荷安排表为基础，当负荷管理预警等级达到橙色和红色预警，即电力缺口达到 63.5 万、81.3 万、100.1 万、119 万千瓦时，补充编制对应预警等级和缺口的连续用电用户轮停方案。

二、按照负荷管理分类组织工业企业纳入方案的原则，结合各地产业结构、企业生产性质等情况，制定轮停措施。当负荷缺口达到 63.5 万千瓦时“开五停二”、达到 81.3 万千瓦时“开四停三”、达到 100.1 万千瓦时“开三停四”、达到 119 万千瓦时“开二停五”。高耗能连续生产企业全部列入方案，其他行业企业根据缺口等级列入方案。

三、当全市电力供应出现缺口启动负荷管理时，按照“先错峰、后错峰、再轮停”的顺序负荷管理方案和轮停方案。全力督促企业严格落实错峰措施弥补电力供应缺口。当电力供应缺口较大，企业错峰措施执行不到位超用负荷影响电力保

供时，启动轮停方案，确保负荷管理调控负荷执行到位，确保不拉闸限电。

- 附表： 1.2022-2023 年九江地区工业企业开五停二轮停方案  
2.2022-2023 年九江地区工业企业开四停三轮停方案  
3.2022-2023 年九江地区工业企业开三停四轮停方案  
4.2022-2023 年九江地区工业企业开二停五轮停方案